

中原工学院

关于 2023 年度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中心、研究院：

为保障实验室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确保暑假期间实验室平稳运行，防止实验安全事故的发生，现就加强暑假期间实验室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1. 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理念，严格遵守学校实验室各项规章制度和有关规定，确保实验室安全。

2.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及“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

3. 各部门在放假前需组织人员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保持实验室环境的清洁、整洁和有序，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风险点较高的部位需进行重点检查，确保实验室安全工作管理到位，不出安全事故。此外，全面加强对暑假期间使用实验室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实验室人员的安全责任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并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

4. 暑假期间需要开放使用实验室的部门，应做好对实验环境与实验项目的风险认知与评估，严禁在实验室内开展未通过风险评估的实验项目。暑假期间使用实验室的负责人须详细填写

《假期实验室运行开放备案表》(附件 1),经部门党政负责人、安全员签字并盖章后,于6月30日前交至实验室管理中心备案。凡未上报《假期实验室运行开放备案表》而擅自使用或虚假报送实验室使用情况的行为,经查实后,由实验室管理中心上报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由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对当事人及责任人做出处理。

暑假使用实验室期间出现安全事故或发现重大安全隐患,实验室人员/发现人员应当及时向部门负责人和实验室管理中心报告。

5. 暑假期间没有教学、科研任务的实验室,应对实验室进行全面、仔细检查,做到断水、断电,关闭相应的设施设备;对不能断电的设施设备在暑假期间要通过技防、人防等措施确保安全;对压力容器及特种设备,不使用时应断电并安全存放;对气体钢瓶,务必关闭总阀,防气体泄漏事故的发生,放入气瓶柜或采取固定措施固定,以免碰撞或倾倒;易制毒、易制爆等管制类危险化学品全部由所在部门统一回收放置于危化品仓库存储。

6. 暑假期间,各部门应安排专人加强对重点隐患部位(如管制类危化品、特种设备等)的巡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理,并及时报告实验室管理中心。

安全无小事,责任重于山。各部门党政负责人作为安全第一责任人,要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压实安全责任,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不断线、不缺失、不放松;对本部

门上报的假期实验室使用情况做到心中有数，对使用实验室人员的安全资质、项目的安全评估要深入了解、严格把关。

以上要点，请各部门认真执行，把安全工作做实、做细，确保全体师生度过一个安全愉快的假期！

中原工学院实验室管理中心

2023 年 6 月 26 日

